

狂犬病止步！ 做好防疫不驚慌！



狂犬病如何預防？

- 不碰觸或領養來源不明的野生動物。
- 不用手直接撿拾生病或倒地的野生動物。
- 家中寵物要常規打疫苗，並且要避免和野生或流浪動物接觸。
- 儘量遠離流浪狗或流浪貓。

被野生或流浪動物抓咬傷，請牢記4口訣：

- 1 **記** 保持冷靜，牢記動物特徵。
- 2 **沖** 以肥皂及大量清水清洗傷口15分鐘，再以優碘或70%酒精消毒。
- 3 **送** 儘速就醫評估是否需要接種疫苗。
- 4 **觀** 儘可能將咬人的動物繫留觀察10天，但若動物兇性大發，不要冒險捕捉。

各縣市均有狂犬病疫苗儲備醫院，詳見www.cdc.gov.tw 或洽詢1922防疫專線。
動物疫情相關防疫訊息請電洽農委會專線電話：0800-761-590

預防接種建議：

| 暴露動物類別 | 接種建議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|
| 野生哺乳類動物 (含錢鼠) | 立即就醫並 接種疫苗 | 若經檢驗陰性，可停止接種疫苗 |
| 流浪犬貓 | 立即就醫並 接種疫苗 | 若流浪犬貓觀察 10 日無症狀，可停止接種疫苗 |
| 家犬貓 | 暫不給予疫苗 | 若家犬貓觀察 10 日內出現疑似狂犬病症狀，並經動檢機關高度懷疑，則給予疫苗。 |

★暴露之定義：遭受動物抓咬傷或皮膚傷口、黏膜接觸其唾液等分泌物。

★高風險民眾暴露後需接種 5 劑疫苗，且於發病前接種，防護效果接近 100%。

詳細資料請查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－狂犬病專區 (<http://www.cdc.gov.tw/>)

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－狂犬病專區 (<http://www.baphiq.gov.tw/rabies/>)



畜衛所訊第 12 期

102 年 8 月 15 日出刊

編輯顧問：鄭秀蓮

總編輯：李淑慧

編輯委員：李淑慧、林有良、涂 堅、
陳瑞祥、黃天祥、黃建元
(依姓名筆劃排序)

執行編輯：李婉甄、蔡任桓、許聰文

本刊登文章照片版權屬本所擁有，非經本所同意，不得重製、數位化或轉載。